

交警大队：站好“五好示范岗”

擦亮城市文明底色 让群众出行更安全

7月13日8时许,在我市九铃路与丽州路交叉路口,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城区一中队民警李江毅带领辅警和志愿者站在路口疏导交通。这是交警大队打造“五好(秩序好、宣传好、劝导好、查处好、共建好)示范岗”的一个缩影。

为提升城市文明形象,今年1月,交警大队深入分析全市重要交通枢纽状况,在九铃路与丽州路交叉路口试点创建集管理、服务、宣传教育于一体的“五好示范岗”,构建1名交警+1名乡镇(街道、区)负责人+N名交通劝导员组成的“1+1+N”文明劝导工作体系,通过升级道路交通设施等措施,提升全市路口电动车、行人守法率。自示范岗创建以来,交警大队日均开展宣传教育500余人次,电动车守法率上升40%以上,驾驶人文明出行意识显著增强。



民警在早高峰岗开展纠查工作

路口升级“焕新颜” 物理隔离保安全

“你的这种行为是很危险的!”7月1日上午8时许,交警大队城区一中队辅警肖金志在大润发路口执勤时,拦停一辆想要斜穿马路的电动车,并引导其到指定区域按规划路线行使。

今年年初,由我市道专办牵头,交警大队联合城投等部门对九铃路与丽州路交叉路口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增设红绿灯的可变车道,在大润发超市广场设立用于安全警示教育的智能警务亭,在路口四个方向设置

醒目的安全提示牌并加装4个等候遮阳棚。此外,为进一步提升行人和非机动车的出行安全指数,在人行横道的基础上施划非机动车行驶的红色车道,引导出行人员按照分类“各行其道”。

高峰站点“勤吹哨” 群防群治促提升

近日,笔者跟随交警大队的民警来到大润发路口执勤,看到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各自有序通行。正在遮阳棚等候绿灯的市民吕女士表示:“如果不按规定行驶,交警或志愿者就会吹哨提醒,久而久之就养成了依规出行的习惯。”

九铃路与丽州路交叉路口是我市城区主要路口之一,特别是在早晚高峰时段,承担了城区的主要通行流量。为此,交警大队以九铃路与丽州路交叉口为重点,辐射周边重要道路及路口,科学部署警力,联动交通志愿者共同参与安全出行劝导,提高管

事率、站岗率。

自“五好示范岗”创建以来,示范岗的民警、辅警无论高温酷暑,还是刮风下雨,都会在每日早上7时40分准时到岗。执勤交警还会根据当天道路通行状况实施“延时管理”,确保“我在路畅”。

柔性执法“有温度” 创新举措强服务

“佩戴头盔是安全骑行的必要保护措施,哪怕天气再热,骑电动车也要戴好头盔。”7月8日13时许,因未佩戴头盔被交警查获的电动车驾驶员应先生在智能警务亭内观看完交通安全宣教视频后,感慨地说。

针对非机动车、行人等轻微违法人员,交警大队于今年推出“5选1”柔性执法举措,让轻微违法人员从参

与交通劝导、学习交通法规、站岗宣传法规、观看交规视频、依法接受处罚中选择其一进行。

对于同类违法行为被多次处罚的人员,交警大队则开展精准靶向宣教。7月13日晚,交警大队民警到美团外卖等企业开展上门宣讲,提醒骑手遵规出行。今年以来,交警大队累计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折页1万余份、

开展“三进”宣讲430余场。

“截至目前,我们对丽州路、城南路、溪心路等6个主要路口进行了路面升级改造。接下来,我们会陆续改造其他路口,持续为广大群众营造‘秩序好、不拥堵、更安全’的道路交通环境。”交警大队副大队长胡雄斌说。

通讯员 田馨

卖水果的阿公 丢了手机 值班民警买了 15公斤李子

本报讯(通讯员 吕倍思 陆潇雅)
“不知你们的尊姓大名,你们是为人民服务的好警察!”7月11日晚7时22分,市公安局江南派出所副所长应俊收到市民成先生发来的一条短信,感谢他们为其67岁的父亲成阿公做的一系列暖心事。

成阿公住在唐先镇。当天一早,他从唐先镇赶到象珠镇,乘坐公交车到华丰菜场附近摆摊,售卖自家种植的果蔬。

中午11时许,成阿公带着剩下的15公斤李子,打算前往新农贸市场售卖,走到半道却发现自己装有手机的红色袋子不见了,返回摊位也没有找到。手机是成阿公两年前花800元钱买的,一直舍不得换。焦急之下,他请路人帮忙报了警。

接到报警后,江南派出所民警楼智勇迅速赶到现场。他先查看了附近的监控,发现正好能看到成阿公摆摊的位置。但查一整个上午的监控需要不少时间,此时也已到饭点,加上夏日阳光强烈,楼智勇生怕老人中暑又挨饿,便将其连同15公斤李子一起带上警车,回到了派出所。

在所里,正在值班的应俊见到满头大汗的成阿公,询问得知老人下午还要去市场出售剩下的李子,价格为4元一公斤。

“现在外面这么热,您也别再往外面跑了,就在所里安心等消息。这些李子我都买了!”应俊二话不说自掏腰包买下李子,分发给所内同事,还为成阿公购买了一份可口的午餐。

“这李子个头不大,但汁多,酸酸甜甜的,真好吃。”听到民警们对自家李子的好评,成阿公开心极了。

调查期间,警方通过视频研判找到成阿公遗落手机的线索,原来是被附近摊位的一名阿婆捡到。阿婆等到收摊都没等到失主,打算第二天摆摊时再寻失主。

得知失主在江南派出所,阿婆便让丈夫赶紧将手机于下午4时许送到了派出所。手机找回后,民警还想送成阿公回家,但被婉拒了。

到家的成阿公向儿子述说了事情经过,并感激地说:“他们是我见过最好的警察,买午饭给我吃,倒水给我喝,还把剩余的李子全买了!真是一心为民,办事效率高!”



微信关注“永康公安”
每日获取平安资讯

跳进水深4米池塘 勇救落水女孩 应杰斯获“见义勇为积极分子”

本报讯(通讯员 吴铨彬) 7月11日,市公安局治安大队教导员应学庆、古山派出所教导员金骏奔将“见义勇为积极分子”荣誉证书,送到英勇救人的市民应杰斯手里。

37岁的应杰斯是永康农商银行古山支行员工。谈起救人的事,他谦虚地说:“不管是谁,都会去救的。”

6月18日,在古山镇古山二村姚岭山自然村某池塘边,应杰斯发现对

面有一名穿蓝色衣服的小女孩落水,只剩半个脑袋浮在水面。他立即跑到对面岸边,来不及脱衣服便跃入水中,游至落水女孩身后,从其后方拉住衣服,奋力游往岸边浅水区域。

这个池塘水深约4米,落水者离岸边约5米,当时情况十分危急。而在同一时间,古山派出所民警徐嘉辉接到路人报警,也立即带队赶到现场。

此时,应杰斯正拉着落水女孩往

岸边游。徐嘉辉立即向应杰斯抛去救生圈,接着跑至应杰斯即将游到的浅水区接应。

最终,小女孩成功获救。

通过询问,民警得知小女孩姓吴,今年14岁,在池塘边不慎落水。所幸救援及时,并无生命危险。

随后,民警通知其父亲吴先生带来干净衣物,接其回家。“谢谢你们救了我的女儿!”吴先生再三感谢道。



养老投资需谨慎
“高额回报”要小心



违法犯罪 个个喊打
平安建设 人人参与